

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28条、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23条……

我省一揽子政策助力民营企业发展



助推 新华社发 王琪 作

全省民营经济实现平稳健康发展。特别是近几年,随着经营主体倍增与提升活动的深入实施,民营经济主体更趋活跃。我省百强民企入围门槛突破30亿元,8家企业入围2023年中国民企500强,1家迈入千亿营收阵营……10月11日,省政府新闻办举行“山西加快转型发展”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的第十七场发布会,同时也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专场新闻发布会。

发布会上,省政府副秘书长胡勇介绍,我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主要做法如下:制度框架上,形成了以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意见30条、深化拓展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措施23条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28条、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23条等为支撑的政策架构,并构建起促进经营主体发展壮大一揽子政策体系。

持续创优投资环境,全面落实国家负面清单制度,针对能源、交通等6大领域准入准营及优化服务提出30条具体措施,积极打通制约民间投资堵点问题。建立按季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长效机制,今年以来,已分三批推介投资项目260个,总投资3693亿元,计划引入民间资本1844亿元。持续强化法治保障,深化“万所联万会”法律服务民营企业机制,在省级层面建立企业破产处置府院联动机制,开展民营企业刑事“挂案”清理专项工作、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专项行动。截至8月底,推动化解拖欠民营企业账款87.47亿元。

土地保障方面,今年全省工业类开发区将实现工业用地全部以“标准地”形式出让,目前已储备“标准地”223块、2.86万亩。税费减免方面,认真落实国家税费优惠政策,最大幅度减征“六税两费”。1—7月,全省民营企业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

费113.77亿元。融资支持方面,建立金融机构服务民营企业评价工作机制,深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省市县一体化运营改革。截至8月底,全省融资担保机构在保余额达840.27亿元,银行业机构民营企业贷款余额7572.83亿元。

此外,始终把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企业家当作自己人,建立常态化政企沟通交流机制和领导干部联系民营企业工作制度。省政务办企业家协会服务处正式挂牌,负责联系服务企业家协会工作。进一步完善民营企业诉求办理工作制度,加强诉求受理、转办、跟踪、反馈、评价全过程闭环管理。今年以来,全省各部门组织举办了“2023亚布力中国企业家论坛创新年会”“津企山西行”“沪企山西行”“山西商协会”“晋商企业家节”等多场活动,积极助推政企沟通对接。

(薛建英)
据《山西晚报》

培育、集聚、壮大经营主体,我省积极打造“十大平台”

截至9月底,经营主体总量达429.1万户

10月10日,省政府新闻办举行“山西加快转型发展”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的第十六场发布会,同时也是建设经营主体集聚平台专场发布会。会上获悉,通过综合发力、同向发力,全省经营主体发展整体保持良好发展态势,1—9月份,新登记经营主体达68.8万户。截至9月底,我省经营主体总量达429.1万户,全省企业数达118万户。每千人拥有企业数为33.78户,高于去年同期28.92户,接近全国平均水平。涉税经营主体达210.83万户,同比增长22.69%。

11个市部署 烟火气集聚区236个

发布会上,省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、新闻发言人连建林介绍,我省积极打造“十大平台”,并使之成为培育、集聚、壮大经营主体的重要载体。其中,在实施链长制方面,全省十大重点产业链和首批20家“链主”企业实施延链补链,链上企业已达514户。发展专业镇方面,全省262个专业镇,集聚经营主体5572户。培育乡村e镇方面,引进电商龙头企业257户,带动就业3.8万余人,网络零售额达57.31亿元,同比增加50%以上。打造文旅康养集聚区方面,全省布局50个文旅康养示范区创建单位,确定10个县(市、区)打造文旅康养高质量发展集聚区,带动发展产业综合生态体系。打造高水平创新创业平台方面,建设智创城11个,全省省级平台入驻企业3万余户,带动就业25

万人。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方面,围绕国家重点和省级龙头企业,全省集聚农业经营主体44.4万户,其中,农业企业7.4万户,农民专业合作社8.6万户,家庭农场6万户。

同时,在提升城市“烟火气”方面,18个省级夜经济生活集聚区入驻经营主体3932个,网红打卡地144个,带动就业近2万人,吸引客流6085万人。11个市部署烟火气集聚区236个,入驻经营主体1.9万户。打造开发区升级版方面,93个开发区集聚经营主体达26万户,今年新增企业4.2万户。发展数字经济方面,“网络货运”发展迅速,集聚经营主体497家,其中人统企业达191家。在发展楼宇经济方面,大同引进京东物流特色楼宇,太原小店区荣列2023年度中国楼宇经济标杆城区30强。

培育3500家 创新型中小企业

工作专班制定印发了《2023年经营主体提升年行动计划》,组织开展“六大提升行动”。

具体为:推动“个转企”,在大同、运城开展试点,“真金白银”给予奖励,截至9月底,“个转企”已达1291户。推动“小升规”,制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净增方案,全省规下重点企业培育库收录企业1645户。推动“规改股”,组织申报中小微企业规范化股份制改造奖励资金,持续开展强化中小企业融资服务,累计培育“规改股”1895家。推动“股上市”,积极推荐我省146户中小企业进入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。培育“专精特新”和科技型企业,全省累计培育创新型中小企业3500家,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2287家、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139家。

此外,在优化涉企服务方面,重点选取50件高频政务服务事项,编制集成服务办理标准,全面深化“一件事一次办”。209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“跨省通办”。省市两级及30%左右的县(市、区)实现政务服务超市“7×24小时不打烊”。上线运行全省统一的涉企政策服务平台,实现涉企政策发布、匹配、精准推送“一站式”管理。截至9月底,平台共发布各类涉企政策2703条,上架可申报、可享受奖补事项406项。



促进经营主体 发展56项奖补落地

紧盯问题治理,解决发展难题。紧盯促进经营主体发展壮大“48条”“78条”中56项奖补政策落地,督促各级各有关部门完善机制、加快兑现,目前已兑现到位46项,2.5万个项目或企业、个人获得奖补资金31.82亿元。

紧盯营商环境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发现问题整改,着力推动39个部门、11个市和山西综改示范区的1543个问题逐一解决,截至9月底,问题解决率达95.38%。

紧盯“新官不理旧账”“政策不兑现”问题治理,在省纪委监委统筹推动下,组织全省各级各部门开展问题自查和纠治,发现问题871个,解决569个,同步完善政府守信践诺长效机制。

(薛建英)
据《山西晚报》

《山西省国土空间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获批

按照4个“统一”要求完善规划“一张图”

省自然资源厅消息,国务院近日正式批复同意《山西省国土空间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(以下简称《规划》),山西省成为继江苏省、广东省、宁夏回族自治区、海南省、江西省之后,第六个获批省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省份。

国务院批复指出,《规划》是山西省空间发展的指南、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,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;是对山西省国土空间作出的全局安排,是省域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的政策和总纲,必须严格执行,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。

筑牢安全发展的空间基础。到2035年,山西省耕地保有量不低于5649万亩,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4748万亩;生态

保护红线不低于3.40万平方千米;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控制在基于2020年城镇建设用地图案的1.3倍以内;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不少于40%;用水总量不超过国家下达指标,其中2025年不超过85亿立方米。明确自然灾害风险重点防控区域,划定洪涝等风险控制线,落实战略性矿产资源、历史文化保护等安全保障空间,全面锚固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底线。

构建支撑新发展格局的国土空间体系。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、区域重大战略、主体功能区战略、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,促进形成主体功能明显、优势互补、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。加强与京津冀城

市群、中原城市群、关中原城市群功能联动和协同布局,统筹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,高水平建设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示范区,构建内陆地区对外开放新高地。

系统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。巩固汾渭平原农产品主产区和吕梁山、太行山等特色农区建设,拓展有机旱作现代农业发展空间,因地制宜实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,科学优化村庄布局,支撑乡村振兴。加强太行山、吕梁山、太岳山—中条山重要生态屏障修复,科学实施国土绿化,推进黄土高原塬面保护和水土流失治理,实施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,严格河湖水域空间分类管控,加强重要水源涵养区空间管控,统筹地表水与地下水保护利用,强化汾河流域生

态环境保护修复、运城盐湖生态保护修复,逐步恢复和提升生态功能。推进山西中部城市群协同发展,深化晋南、晋北、晋东南跨省合作,统筹布局区域性文化、旅游等公共服务设施体系,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品质,完善城乡生活圈,形成布局紧凑、各具特色、充满活力的城镇空间。

同时,做好规划实施保障。加快形成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,统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。按照“统一底图、统一标准、统一规划、统一平台”的要求,完善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系统和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,建设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,提高空间治理数字化水平。

(薛建英)
据《山西晚报》